

**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(期初)高雄市中等以下各階段學校身心障礙學生
申請教師助理員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複審會議時程**

時間：110 年 7 月 13 日(星期二)

地點：高雄市特教資源中心（仁武特殊教育學校職訓大樓 3 樓會議室）

時間	申請複審學校(簽到)	備註
9:00-9:30	會前會議	複審會議需請學校提出相關佐證及說明，故請學校務必指派能說明學生現況、在校需求、教助協助層面及相關行政規劃之教師出席。 ※請學校依排定時間出席複審會議，逾時不再受理複審審查，並請提早 10 分鐘到場完成報到。
9:30-9:50	小港國中（2 位）	
9:50-10:30	仁武國小（4 位）	
10:30-10:40	路竹國小（1 位）	
10:40-10:50	瑞興國小（1 位）	
10:50-11:05	中場休息	
11:05-11:25	仕隆國小（2 位）	
11:25-11:45	(苓雅區)成功國小 （2 位）	
11:45-12:30	檢討會議	